

## 灵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构职能目录

<b>单位全称</b>	灵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<b>规范简称</b>	灵武市人社局
<b>加挂牌子</b>	灵武市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、灵武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、灵武市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局、灵武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、灵武市人事档案服务中心	<b>单位性质</b>	行政机关
<b>单位级别</b>	正科级	<b>机构设置</b>	内设机构 6 个
<b>主要职责</b>	<p>（一）组织实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、政策措施。落实相关地方性法规、政府规章。</p> <p>（二）落实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、人力资源流动政策，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、有效配置。</p> <p>（三）负责促进就业工作，落实统筹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，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。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，落实就业援助制度和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。</p> <p>（四）执行养老、失业、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。落实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办法。落实养老、失业、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，编制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，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。</p> <p>（五）负责就业、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监督工作，拟定相关预案，实施预防、调节和控制，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。</p> <p>（六）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和劳动关系政策措施，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。监督执行职工工作时间、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，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、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。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，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，依法查处劳动保障案件。</p> <p>（七）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，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管理、继续教育政策。承担政府人才综合管理职责，落实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的相关任务，构建人才服务体系。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。落实技能人才培养、评价、使用和激励政策。</p> <p>（八）会同有关部门推进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，按照管理权限</p>		

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、公开招聘、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，落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。

（九）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市委、市政府表彰奖励、评比达标制度，根据授权承办以市委、市政府名义开展的表彰奖励活动。

（十）会同有关部门落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措施。监督实施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措施。

（十一）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，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。

（十二）负责履行行政职权事项审批后的监管职责。

（十三）负责本单位、本行业内安全生产及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

（十四）完成市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（十五）职能转变。深入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改革，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，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，加强信息共享，提高公共服务水平。

## 灵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基本信息

### 一、机构名称

灵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### 二、联系方式

1.办公地址：灵武市西昌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楼313室

2.内设机构电话：

(1) 办公室电话：0951-4021567

(2) 法规和信访室：0951-4025227

(3) 工资福利离退休管理室：0951-4038703

(4)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室：0951-4038705

(5) 就业和社会保险监管室：0951-4025227

(6) 劳动关系室：0951-4038702

3.传真号：0951-4652771

### 三、办公时间

夏季：8:30--12:00; 14:30--18:30

冬季：8:30--12:00; 14:00--18:00

### 四、负责人

杨洁